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28)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劉利群)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繼續在食環署管轄範圍的沿岸地區加強清理海上垃圾服務」，過去3年(即2014、2015及2016)，各個沿岸地區的海上垃圾量為多少、清理服務所涉的開支為多少？請按地點分別列出。當局有否制定海上垃圾黑點名單，以針對性加強清理服務？如有，詳情為何？該等黑點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陸頌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5)

答覆：

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在其管轄範圍的沿岸地區清理沖上岸的海上垃圾(海上垃圾)，協助保持海岸清潔，與環境局的政策範疇有關。

2012年11月，政府成立海岸清潔跨部門工作小組(工作小組)，加強政府相關部門之間的合作，應對海上垃圾問題。工作小組由環境局負責統籌，成員包括食環署等相關部門的代表。食環署所收集到的海上垃圾數量載列於下表：

	收集到的海上垃圾(公噸)		
地區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東區	1.24	0.48	0.12
南區	21.77	17.25	45.31
灣仔	0.28	0.23	0.66
九龍城	0.90	0.97	0.27
觀塘	1.19	0.89	1.18
油尖旺	0.10	0.78	0.06
離島	145.44	144.13	265.35
葵青	4.20	4.10	3.77
北區	68.85	63.26	65.51
西貢	42.91	56.22	86.32
沙田	10.14	4.29	7.57
大埔	7.04	2.31	26.94
荃灣	46.96	71.80	71.79
屯門	4.83	21.06	50.29
元朗	1.02	0.54	0.51
總數	356.87	388.31	625.65

食環署並無備存清理海上垃圾所需開支的分項數字。

為支援工作小組，環境保護署於2013-14年度進行「海上垃圾研究」(研究)，調查海上垃圾的源頭、分布和流向，並提出措施進一步改善香港水域及海岸的環境清潔。研究於2015年完成，其報告載有清單，列出27個較易受到海上垃圾堆積影響並須優先處理的地點，當中22個地點(見附件)在食環署管轄範圍內。

食環署管轄範圍內的優先處理地點

	位置
1	沿荃灣海灣及青衣北岸
2	鴨脷洲／鴨脷排
3	海洋公園後，在海豚學堂下的沙灘
4	大嶼山分流
5	石澳垃圾灣
6	龍鼓灘
7	南圍(近澳仔村)
8	大嶼山芝麻灣牛牯灣
9	大嶼山愉景灣稔樹灣
10	石澳後灘泳灘(非憲報公布範圍)
11	三門仔／鹽田仔
12	大嶼山愉景灣三白灣
13	西貢沙下
14	沙欄海灘
15	南丫島石排灣
16	大澳石仔埗(棚屋區)
17	水口紅樹林
18	南丫島索罟灣
19	大灣肚沙灘
20	近雙仙灣未編配的沿岸地區
21	汀角路非憲報公布的泳灘(近山寮路)
22	沙田烏溪沙